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 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 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 《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 1、现场会议时间: 2025年11月14日(星期五)14:00。
- 2、网络投票时间:
-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4 日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1月14日 9:15 至 15:00。
-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召开。
-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方式委托他人出席 现场会议:
-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

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5年11月7日
 - (七)会议出席对象:
 -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11 月 7 日,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也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025年6月9日,股东曹璋先生与深圳新创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表决权放弃协议》。根据《表决权放弃协议》的约定,曹璋先生自愿、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放弃其合法持有的全部剩余公司 30,562,419 股限售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4.35%)对应的表决权。弃权期间为自《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的标的股份交割完成之日起至不再持有任何剩余股份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放弃协议>暨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1)。以上表决权放弃并不影响其接受他人委托进行投票。

-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路 2018 号天安云谷产业园一期 3 栋 A 座 15 楼 1501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备注		
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checkmark		
2.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 议案数(7)		
2.01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2.06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2.07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		

上述各议案已经 2025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提案 1、提案 2之子议案 2.02 及 2.03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在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 出席登记方式:

1、符合出席条件的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被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 2、符合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
-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其中授权委托书需提供原件,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将上述材料以来人、邮递或传真方式于2025年11月13日(星期四)或之前送达本公司。

(二)登记时间:

2025年11月10日(星期一)至2025年11月13日(星期四)(法定假期除外)。

(三)登记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路2018号天安云谷产业园一期3栋A座16楼。

(四)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陈盈盈 电话: 0755-22914860 传真: 0755-28896696

电子邮箱: dongmiban@annil.com

(五)预计本次股东大会会期不超过一日,出席人员的食宿、交通费及其 他有关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 (一)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9日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现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一)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875",投票简称为 "安奈投票"。
- (二)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采用非累积投票,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 弃权。
- (三)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一)投票时间: 2025 年 11 月 14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一)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4 日 9:15 至 15:00。
-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

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参加深圳市安奈儿
股份有限公司 202	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
的指示进行投票,	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备注	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7)			
2.01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2.06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2.07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签名 以 盂草):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签发日期: 2025 年 月 日				